

“聚焦可转债”专项投教活动简报

分支机构	济南花园路营业部
投教活动形式	短信、微信
投教活动时间	2022年8月
投教活动地点	网络
参与客户人数	80

标题：“聚焦可转债”专项投教活动总结

正文：为进一步强化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，防范可转债交易风险，帮助投资者全面了解可转债知识、风险属性和相关规则，引导投资者理性参与可转债投资，按照公司的工作部署，我部于8.16日起至8.31日期间组织开展“聚焦可转债”专项投教活动。现将我部关于此次活动工作总结汇报如下：

一、选定“聚焦可转债”为宣传主题

本次专项活动我部围绕可转债交易实施细则的基本情况、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制度调整要点、可转债的投资者适当性等几个方面开展投保宣传。组织全体员工面向投资者积极转发公司制作的“聚焦可转债”系列图文投教内容，邀请投资者参与“聚焦可转债”线上讲座和参加调研问卷。同时为投资者推送提示短信。深入全面的宣讲了本次可转债的修订情况，包括完善赎回、回售、转股、停牌等信息披露的要求及业务规范；短线交易监管的要求；剥离可转债交易的相关内容等。我部将持续动员全体员工各方力量，积极引导投资者理性投资，防范投资风险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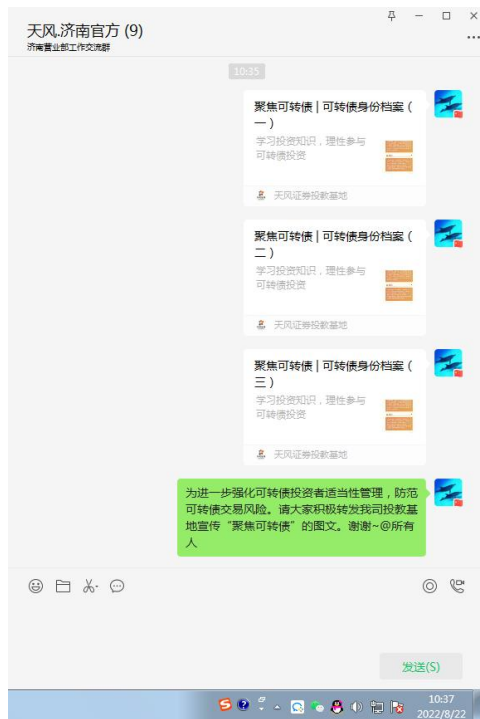
益。

二、线上宣传模式

1. 组织全体员工积极在微信朋友圈转发活动的相关文章。
2. 通过短信发送相关提示信息。
3. 邀请投资者参与聚焦可转债线上讲座和投资者专项调研问卷。
4. 现场张贴聚焦可转债投教材料

附：投教活动照片

微信转发：



短信提示：



举办线上讲座和组织参与调研问卷：



规则内容

- 第一章 总则**
 - 立法目的、转债定义、适用范围、投资者适当性要求、计价单位等
- 第二章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的交易**
 - 一般规定：交易方式、结算方式、证券资金前端监控、除息安排、最后交易日标识等
 - 匹配成交：交易时间、申报数量、开收盘价形成方式、价格涨跌幅限制、盘中临时停牌机制、有效申报价格范围、即时行情显示、交易公开信息、异常交易行为、监管措施及异动核查等
 - 协商成交、盘后定价成交：协商成交、盘后定价成交的交易时间、最低限额要求、申报要素、价格范围、交易信息等
- 第三章 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的转让**
 - 明确本所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转让服务，并对转让申报时间、申报单位、申报类型、结算方式、信息发布等做出规定
- 第四章 附则**
 - 明确解释权、施行时间和废止规则

深圳证券交易所 SHENZHEN STOCK EXCHANGE

问卷到此结束，感谢您的参与！

我的已填问卷

现场张贴投教材料：

“攻守兼备”可转债身份档案（1）

2022年6月17日，沪深交易所同时发布《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进一步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，自6月18日起施行；2022年7月29日，沪深交易所分别发布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》，并于8月1日正式施行。天风证券投教基地特别制作“可转债身份档案”，带领大家认识可转债真面目！今天我们先看看可转债是什么、有些什么特点。

可转债的全称是“可转换公司债券”，它指的是上市公司依法发行、在一定期限内依据约定的条件可以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公司债券，属于《证券法》规定的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，包括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和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。其中，广大投资者主要参与的是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的交易。转股权是转债持有者的权利，而非义务。因此，投资者持有可转债，可以选择转股，也可以选择基础持有转债收取本金和利息。简化理解是将转债看作“债券+股票期权”的组合。

可转债的特性：

债权性

债权性是可转债的基本属性。可转债的债权性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一样，都属于公司向社会大众募集资金而形成的一种债务关系，发行人按约定向债权人还本付息。在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均计入负债项下。可转债虽可以转换为发行人的股份，但在转股前，其作为公司债的性质并无变化。何况投资者持有可转债，如果在转换期间不行使转换权，那么可转债自始至终都表现为公司债的性质。

股权性

可转债交易新规解读（一）

为防范可转债交易风险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沪深交易所于2022年7月29日分别发布了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》（以下合并简称“可转债交易新规”），可转债交易新规于2022年8月1日正式施行。针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，交易新规有哪些要点，天风证券投教基地带领大家一起来了解。

交易代码

	上交所	深交所
交易代码	11开头	12开头

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一个日证券简称首字母为“Z”，提醒投资者及时交易。

交易方式

	上交所	深交所
交易方式	匹配成交 协商成交	匹配成交 协商成交 盘后定价成交

- 匹配成交：交易系统按价格优先、时间优先的原则，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申报自动匹配成交。
- 协商成交：交易双方互为指定交易对手方，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及数量。
- 盘后定价成交：可转债交易收盘后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，以可转债当日收盘